

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发出。会议应参与投票董事8人，实际参与投票董事8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朱亦斌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国风新材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《国风新材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编号：2024-046），《国风新材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国风新材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2024年半

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编号：2024-04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